

关于对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17]第 122 号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你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购买武汉信用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30%股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称，你公司拟以 5.76 亿元购买武汉有色金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有色”）持有的武汉信用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贷公司”）45,000 万股股份，占总股份的 30%。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就以下方面进行补充披露：

（一）关于本次交易安排

1、本次交易对手方武汉有色持有小贷公司 38.87%的股份，大连友谊仅收购其中 30%。你公司对于收购 30%的股权的原因仅从不收购控股权方面解释，请进一步披露以不收购控制权为目的的情况下，未收购对手方全部股份的原因，并明确说明交易规模安排是否存在规避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2、你公司近年来主营业务连续下滑，2015、2016 年以及 2017 年半年度扣非后分别亏损 3.1 亿元、亏损 2.49 亿元以及盈利 995 万元。请结合小贷公司历年经营情况，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完成后小贷公司是否将成为公司主要的利润来源，如是，请进一步详细说明本次交易是否适用重组办法第十三条第（六）项“上市公司向收购人及其关联人购买资产虽未达到本款第（一）至（五）项标准，但可能导致上市

公司主营业务发生根本变化”。

请你公司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对前述问题 1、2 发表专项核查意见。

（二）关于本次交易的后续安排

1、经查，本次交易各方与你公司存在历史关联，交易标的小贷公司的另两名股东武汉信用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信发投”）、武汉信用风险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信管理公司”）同受武汉市国资委的控制，而武汉市国资委曾于 2015 年筹划通过注入多项金融资产，并成为你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中包括武信管理公司持有的小贷公司 18%的股权。本次交易中你公司未收购关联方持有的小贷公司股权，转而收购第三方所持有的部分股权。请你公司对交易安排的目的予以充分解释，并说明未来是否拟继续收购武汉国资或其他方持有的小贷公司剩余股权，以及是否拟收购武汉国资控制的其他金融资产。

2、鉴于你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及盈利能力有限，2016 年开始，已陆续出售多项商业零售资产，地产方面，公司目前无土地储备，公司现存地产项目较少，且均处于三四线城市。请你公司结合主业发展状况，说明是否存在业务转型的规划及其方向，是否未来拟继续收购小贷公司或其他同类金融资产？对于前述问题，如是，请进一步说明收购小贷公司资产或其他金融资产是否符合目前加强金融监管、防范金融风险的政策环境，是否存在资金脱实向虚的情形？如否，请进一步说明上市公司此前未涉足过小额贷款业务，缺乏相关业务的管理经验的情况下，花费巨额资金获取小贷公司参股权的必要性，是否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需求？

（三）关于交易标的评估作价

鉴于本次交易标的小贷公司为前次重组拟置入的标的资产之一，对比两次交易的资产预估及评估情况，要求公司对下列问题予以补充披露：

1、前次重组预案中，以2015年9月30日为基准日，采用收益法预估下，小贷公司100%股权对应净资产16.16亿元，评估值21.27亿元，评估增值率31.6%；本次交易以2016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同样采用收益法评估，小贷公司净资产18.26亿元，评估值20.99亿元，评估增值率14.93%。请你公司从评估假设、各项评估参数、评估过程等方面充分解释小贷公司评估值率低于前次预估增值率的原因。

2、根据前次预估数据，预测小贷公司2016年、2017年分别将实现净利润2.93亿元、2.97亿元。而实际经营数据的审计结果显示小贷公司2016年实际实现净利润2亿元，2017年半年度实现净利润仅0.52亿元，远低于预测净利润，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上述情况并充分解释原因。

3、公告显示，最年来小贷公司存在多次股权转让及增资行为，其中本次交易对手方武汉有色持有的小贷公司股权多数为2015年收购而来，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小贷公司最近三年又一期的交易或权益变动及评估情况，相关评估值或交易作价与本次评估值或交易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的，请说明差异原因及合理性分析。

（四）关于投资风险

1、公告显示，上市公司此前未涉足过小额贷款业务，缺乏相关业务的管理经验，而公司本次投资小贷公司的金额占上市公司净资产达41.38%，投资金额大，请你公司进一步补充小贷公司所处的行业环

境、监管环境、竞争状况以及其所处的行业地位、竞争优势等，并基于此分析本次投资风险。

2、鉴于小贷公司存在实际业绩远低于预估业绩差异，以及 2017 年相比 2016 年业绩下滑明显的情况，请你公司补充披露小贷公司最近 3 年主要经营数据，并对业绩波动原因予以充分解释。同时，请结合前述情况进一步说明本次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是否能为上市公司带来可持续的业绩来源，并进行特别风险提示。

3、请补充小贷公司的相关风险指标，包括不限于最近一年又一期的风险资产五级分类、风险准备金提取情况以及各项业务的风险预警机制、风险应对措施，以及历史风险事故、诉讼情况等。

（五）其他信息披露问题

1、本次收购小贷公司股权交易金额 5.76 亿元，经查，截止 2017 年半年末，大连友谊从控股股东处合计拆借资金 11.2 亿元，其中 2017 年度新增拆入达 8.6 亿元，而公司本期并无其他方面大额资金支出，请详细披露从控股股东处拆借资金的流向，明确说明是否直接或间接用于本次收购。

2、小贷公司的其他主要股东中，武汉信发投及武信管理公司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计持有小贷公司 38% 的股份，请结合本次交易完成后小贷公司的股权结构、董事会席位情况等，补充披露武信管理公司是否将小贷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及其依据的会计准则相关条款。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9 月 1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及时披露。同时，我部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及《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17年9月15日